

北京工业大学机械工程实践教学中心

# 实验室安全教育

随着实验室的自主开放，实验内容的扩展，硬件加工等实践环节开始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。实验中心及时考虑对策，防患于未然。

(1) 及时向实验教师宣传环保法规，强调环保问题就在我们眼前。

(2) 对新建的项目，必须进行专家评估。涉及环境问题，如果问题不能解决，项目不能实施。

(3) 中心的环境条件符合国家环保要求，实验室面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，各实验室学生均占有实际使用面积至少 2.5 平方米以上；实验室房间高度合理，地面防滑、耐磨；实验台、柜、桌、椅皆符合规范标准；同时实验室通风、照明良好。基本设施如水、电、桌凳、照明、物品存放、清洁卫生等设施一应俱全，且都符合实验教学和国家的有关规范与规定。

同时，机械工程实践教学中心为了做到“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自然事故”，实现零事故，平时针对实验师生及时做足安全教育宣传工作，并注意以下几点：

1. 各实验室设立一名兼职安全员，协助主任全面监督、检查、落实实验室安全和环境保护工作，及时组织治理实验中心的安全环境隐患。

2. 定期向教工、学生进行法制教育，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自然事故的“四防”教育和道德教育。
3. 每个实验室房间有两个灭火器，中心所有工作人员熟知消防器材的摆放位置，熟悉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。
4. 每个实验室都装有防盗门，防盗门安全可靠。教学楼口有摄像头，对可疑人员进行监控。
5. 要求学生实验后要清理场地，离室前要关好门窗，关闭水龙头，切断电、气源、锁好门，特别是遇到停电、停水时，要对各实验室进行全面检查，严防火、水、盗等安全事故发生。
6. 积极做好治安工作，预防刑事犯罪活动，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。
7. 保持各楼道、走廊的通畅，以便应对突发事件。